



红蜡烛 少年必读经典

梅子涵 主编

远大前程

一个穷人的孩子
追求一个富贵的梦
多么荒唐的生活
我差点就失去了——
我最宝贵的东西



[英] 狄更斯 著

21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



红蜡烛少年必读经典丛书

远大前程

原著: [英]狄更斯

译写: 王 蓓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远大前程/(英)狄更斯著;王蓓译写.

-南昌:二十一世纪出版社,2004.8

(红蜡烛少年必读经典.第2辑)

ISBN 7-5391-2690-6

I.远… II.①狄…②王… III.长篇小说-英国-近代-缩写本 IV.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073021号

远大前程/(英)狄更斯著;王蓓译写.

责任编辑 凌 云

美术编辑 黄 震 郭翠柏

编辑统筹 凌 云

封面设计 熊 亮

插图绘制 奇艺堡图文

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75号 330009)

www.21ccc.com cc21@163.net

出 版 人 张秋林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江西科佳图书印装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04年9月第1版 2004年9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90mm×1260mm 1/32

印 张 7.25

字 数 131千

书 号 ISBN 7-5391-2690-6/I·630

定 价 11.5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本社图书发行公司调换)



互写的经典灿然的二十一世纪

梅子涵

一个人还是孩子的时候,对于阅读的道理不是很懂的。该读什么?为什么?它们对你的长大有很特别的意思?你果然可以在这阅读间踏上了一条智慧和人品都优秀的路,渐渐地有了明亮起来的眼睛、活跃的形象,胸怀是宽宽的一直连接了很远处的边界通到世界,生命也诗意也优雅,生命的质量接近了期待的境界……一个人是孩子的时候,不会很明白这些。

这时明白的成年人就走了来。明白的成年人在他们是孩子的时候是聆听过指点的。那指点在第一刻就是阳光照耀般豁亮,后来真的照亮了一生,所以他们不愿意忘记了世代的相传,告诉你“为什么”,告诉“经典”才是永远的挑选,是抵达一生的境界、人类的境界的一艘最大的船,既游览了最妙风光故事,又乘风破浪,搭着它渡过海峡,便使你也不再是一艘特别小的船只了,精彩的远航的故事就写了出来,很多的人便心甘情愿地把你的优秀、你的成功也当成了“经典”来拜读,经典的书籍和经典的人生就这样相互书写相互孵育,人类历史过去的许多许多年未来的许多许多年就是这样澎澎湃湃洋洋洒洒地写出来的。

明白的成年人对你说的“阅读经典吧,孩子”本身就是一句最经典

的相告，所以就不折不扣地聆听吧。

我也是属于那明白的成年人。所以我总是不愿意放弃了这相告的机会，在大学、中学、小学的教室里，在各种各样的报刊上，在广播电台，在电视中。我相信有很多的孩子和他们的父母因为听见了我们的相告，桌上和书架里已经增添了些经典的书籍，经典的气息开始成了他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变成了他们的感觉，变成了精神间的语言，变成了心里的一条重新计划的路途……变成我们这个悠久民族二十一世纪里每一天都可以欣赏到的点点长进。真是特别意味深长。

现在你是站在二十一世纪出版社的这一套精致的经典书籍前。你可以翻阅一下。你会有些吃惊有些快活的。我这样地估计，所以我这样地推荐。这一个出版社从他们起了一个这样的名字的那一天起，就老想把每一件事情每一本书都做得对中国的孩子的未来能有意义，他们的确是恪尽职守，成绩灿然！

（梅子涵：上海师范大学中文系博士生导师，著名儿童文学作家。）



远大前程

1	第一章	墓地里的遭遇
21	第二章	遇见埃丝苔娜
47	第三章	告别郝薇香小姐
69	第四章	聪明的毕蒂
92	第五章	好运从天降
116	第六章	学做上等人
140	第七章	喜悦与痛苦
157	第八章	马格韦契的出现
174	第九章	埃丝苔娜的身世
204	第十章	走向新的生活



第一章

墓地里的遭遇

我父亲的姓是皮利普，而我的教名是菲利普。小时候口齿不清，无论是皮利普还是菲利普，我既发不出这么长的音节，又咬字不清，只能发出皮普。我就把名字念成了“皮普、皮普”，听起来就像小酒店老板连开了两瓶朗姆酒。时间一长，别人就都叫我皮普了。

我既没见过亲生父母，也没见过他们的照片（他们那时候还没有拍照这玩意儿呢），因此，我第一次想到父母究竟是个什么模样，完全是根据他们的墓碑胡乱揣测出来的。看了父亲墓



碑上的大个儿字体，我就有了个稀奇古怪的想法，我认定父亲准是个皮肤黝黑、长着一头鬃发的矮胖子。看了母亲墓碑上瘦骨嶙峋的字体，我又得出一个孩子气的结论，认为母亲脸上一定长着雀斑，是个多病之身。父母的坟墓边上还有五块菱形的小石碑，整整齐齐地列成一行，那就是我五个小弟弟的墓碑（在谋求生存的斗争中，他们很早就偃旗息鼓，撒手不干了）。照我看，这么一大家子守在一块儿，即使得在地下住着，也还不错。

和我一起在地上住的，是我的姐姐和姐夫。姐夫乔·葛吉瑞是个铁匠，白皮肤，淡黄色的两鬓是卷曲的。他脾气柔顺，心地善良，随和，兼带几分傻气，是个可亲可爱的人。

我的姐姐，也就是乔·葛吉瑞太太，要比我大二十多岁。她一直说我是由她一手带大的——她老爱拿这件事自夸。以前，我怎么也弄不明白这“一手”两字究竟是什么意思，我只知道姐姐的手生来又粗又笨，动不动就会落到乔和我的身上。我想，乔·葛吉瑞和我，我们两个人大概都是由姐姐这样“一手”打大的吧！

我姐姐长得并不好看，皮肤红得特别刺眼。乔·葛吉瑞竟会娶了她，肯定也是她“一手”创造的杰作。姐姐个儿很高，站在我跟前简直像个大土堆。她成天围裙不离身，藉此表现自己治家的丰功伟绩。

姐姐治家的时候，尤其是乔去打铁间，姐姐独自治家的时

候,我总是不由自主地想往外溜。这天,趁姐姐不注意,我又溜了出去。

我们的家乡是一片沼泽地区。那儿有一条河流。沿河蜿蜒而下,到海不足二十英里。

我领略世面最初、最生动的印象似乎得自于一个令人难以忘怀的下午,而且正是向晚时分。就在那时我才弄清楚,这一片长满荨麻的荒凉之地正是乡村的教堂墓地,已故的本教区居民菲利普·皮利普及其妻乔其雅娜已死,双双埋葬于此;还有他们五个早逝的儿子阿历克山大、巴斯奥鲁米、亚布拉罕、特比亚斯和罗吉尔,也都埋葬于此。

就在那时我才弄清楚,在这坟场的前面,那一片幽暗平坦的荒凉之地便是沼泽,那里沟渠纵横、小丘起伏、闸门交错,还有散布的零星牲畜四处寻食;从沼泽地再往前的那一条低低的铅灰色水平线正是河流;而那更远的、像未开化的洞穴并刮起狂风的地方,自然就是大海。每到冬天,从沼泽地方向吹来的风特别厉害。

这是一个令人难忘的寒冷的午后。我站在蔓草丛生的教堂公墓区,眺望着墓地对面那一大片黑压压的荒地——那儿就是沼泽地。

望着这片景色浑身发抖、抽抽噎噎直缩鼻子的小东西,就是皮普。



靠近教堂门廊一边的墓地里，蓦地跳出一个人来，他用那种专门吓唬小孩子的嗓门喝道：“别嚷嚷！不许做声！要不然我就掐断你的脖子！”

这是我降生以来看到的最可怕的人。他像是刚刚被人从沼泽地里捞出来的叫化子，头上裹一块破布，穿一身灰色粗布衣服，一双鞋子破烂不堪，满头满脸又都是烂泥。更可怕的是他腿上还拴着一副特大号的铁链，以我的眼光看来，我想不出谁能拖着这副铁链走出二百米。

这个可怕的人扑过来，一把捉住我的下巴，使我的身子往后倒了八十五度。我吓得直求他千万别掐断我的脖子 and 我的腰。

那人说：“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快说！”

“皮——皮——普……”

那人瞪了我一眼，说：“你住在哪儿？指给我看！”

我头昏眼花地指着河边平地上我们住的村子——离开教堂不太远，周围是一大片赤杨林子和秃顶树。

那人松开了手。没等我喘匀气，他已经翻遍了我的口袋，翻出一块面包；并且像疾风一样地把我抱到一块高高的墓碑上，眨眼间就把面包吞进了肚子。

我紧紧抓住屁股底下的那块墓碑，一来因为怕摔下来，二来为了把眼泪忍住。

那人问：“喂，你妈在哪儿？”

我说：“就在那儿。”

他大吃一惊，拔腿就跑，跑了没几步又站住了，回过头来瞧了瞧。

我胆怯心虚地向他解释我父母的情况，他若有所思地低声说：“那么你跟谁在一起过活呢？”

“跟我的姐姐和姐夫。我姐夫乔是个了不起的铁匠。”

他说：“呃？铁匠？”说着就低下头去看自己的腿。他阴沉地看了一会儿，才走到我坐的墓碑跟前，抓住我的双肩，把我的身子尽量往后按下去。

他说：“你听着！摆在眼前的问题是，你想不想活命。你知道什么叫锉子吗？”

“知道。”

“你知不知道什么叫吃的？”

“知道。”

他问一句，就把我的身子再往后按一下，叫我越发感到走投无路，死在眼前。

“去替我弄把锉子来，再弄点儿吃的来。两样东西少不得一样！要不然，我非得把你的心肝挖出来吃了不可。”

这可吓破了我的胆，我只觉得天旋地转，双手不由得紧紧抓住了他。



他继续说些吓人的话：“老实告诉你，我可不止一个人。有个小伙伴躲在我身边。我和你说话，他句句听得清楚。他专门捉不讲信用的小孩子，哪怕你锁好房门，钻进被窝里，他都会悄悄爬到你床上，扒开你的胸膛——哪个小孩子也休想躲得过他。因此，你最好乖乖的，明天一早替我送铍子和吃的来，到那边古炮台前交给我。你得起誓：如果做不到，天雷打死你！”

我抖抖缩缩地照着他的话起了誓，他这才把我抱了下来。他不耐烦地吩咐我回家，自己用两条胳膊紧紧搂住瑟瑟发抖的身子，在一大片又冷又湿的坟墩里拣着道儿走。我幼稚的心灵还以为他是害怕那些死人从坟墓里悄悄伸出手来，揪住他的大铁链子拖他进去呢。

他走到那堵矮矮的教堂围墙跟前，翻过墙头，又掉转脸来望了望我。我一等他重新转过脸去，就连忙一个劲儿朝家里跑，哪里还能怜惜两条腿。在跑的当儿，我没忘记四下寻找那个凶神恶煞的吃人的小伙子，可是连个影子也没找到。这下我更着了慌，一口气也不歇地赶回家去。

我们家住的是一所木头房子，房子隔壁就是乔的打铁间。我丧魂落魄地到家时，打铁间已经关了门，乔独自一人坐在厨房里。乔和我原是一对同样受苦受气的难兄难弟。他见我探头探脑地朝里看，连忙偷偷给我报个信儿：“皮普，你姐姐出去找你找了十多次啦。刚才又出去了，二十次也有啦！”

乔又说：“出去事小，她还随身带了根拨火棍呢，你看糟不糟。她在家里坐也不是，站也不是，后来就拿起棍子，暴跳如雷，奔了出去。我一点也不冤枉她，她可真是暴跳如雷呢，皮普。”

听到这个扫兴的消息，我急得拚命扯着背心上仅剩的一颗钮扣，垂头丧气得什么似的瞅着炉火，直到乔推我，让我赶快到门背后躲躲。

我姐姐——就是说，乔太太，猛地一下推得屋门大开，她发觉有个什么东西挡在门后，知道其中定有蹊跷，便拿起拨火棍来探查究竟是怎么回事。一看是我，便一把把我拎起来扔到乔跟前。乔赶紧把我接住，送我到炉子前边，悄声屏息地用他那条大粗腿当作一堵墙，护着我。

乔太太跺着脚，说：“你这个小畜生上哪儿去了？干什么去了？惹我气，惹我急，累得我命也没有了！”

我揉着痛处说：“我不过到教堂公墓去走了一次。”

乔太太咆哮说：“到公墓去走一次！要不是我，你早就进了坟墓，一辈子待在那边啦。老实说，自从你出了世，我这条围裙就没离过身。嫁给一个铁匠已经是倒够了霉，偏偏还要我给你当老娘！”

我闷闷不乐地瞅着炉子，把姐姐的话丢到脑后，一心只想着沼泽地上那个戴着脚链的逃犯、那个吃小孩的小伙子，还想到我立下的可怕誓言——我非得做一次小偷不可，在姐姐的家



里为逃犯偷锉子，偷吃的。

姐姐“嘿嘿”冷笑一声，把拨火棍放回原处，开始张罗晚饭。姐姐为我们切面包、涂黄油，自有她一套一成不变的精明办法。她在餐刀上抹一点黄油（当然不会太多），涂在面包上，那架势活像个药剂师在抹膏药——一把刀子拿在她手里顺涂反抹，灵活自如，薄薄一层黄油刮得平平匀匀，把面包皮的边边角角都抹到了。姐姐切了两块面包，一块给乔，一块给我。

这一会儿我虽然饿，一块面包拿到手却不敢吃。我不是不知道，乔太太管理家务十分严格，很可能翻遍食橱也找不到一点儿东西。因此，我决定把自己的这块黄油面包藏在裤脚管里，留给明天在古炮台等我的人。

要达到这个目的，得有非凡的毅力不可，就好像要我硬着头皮从高屋顶上跳下地来，或是从平地上跳进汪洋大海一般。

乔完全不明白我的心思，更使我难上加难。以前每次吃饭，乔总要和我比赛，看谁吃得快。今天晚上乔吃得特别快，几次三番把他那块愈吃愈小的面包举在我面前晃动，可每次总看见我的那块面包动也没动。

最后，我只得横了心，利用乔正好扭过头去的机会，把黄油面包塞进裤脚管里。乔发觉我的面包突然不翼而飞，简直目瞪口呆。

这一切哪里逃得过姐姐的一双利眼。姐姐放下茶杯，声色

俱厉地问：“究竟怎么啦？”

乔吓得呆头呆脑地说：“皮普，要是多少能够咳一些出来，我劝你还是咳出来的好。”

姐姐大声嚷道：“他把一块面包囫囷个儿吞下去了是不是？”她猛地冲到我跟前，一把揪住我的头发，好像钓鱼似的将我提了起来，一句话就吓得人魂飞天外：“还不快来跟我吃药！”

当时不知是哪一位狗大夫存心复古，提倡用柏油水当作万应良药，姐姐的食橱里就常年备有这种药水，她大概认为这种东西既然那么吃，就必有神效。这天晚上我病情紧急，姐姐特意把药水往我脖子里直灌，弄得我走来走去觉得浑身都是味儿，简直像一堵新漆的篱笆。

沼泽地上的风吹进屋子，吹得炉火又旺又亮。那天是圣诞前夕，从七点到八点，我得搅拌第二天吃的布丁。拌好布丁，傍着火炉暖暖身子，等姐姐打发我上楼去睡觉。忽然听见一声炮响，我便对乔说：“乔，你听！这是不是炮声？”

乔说：“又逃了一个犯人！”

我说：“乔，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姐姐一向爱逞能，什么事都要由她来讲解，她没好气地说：“跑了犯人，跑了犯人。”

我向乔努努嘴，问：“什么叫作犯人？”

姐姐放下手里的针线活，瞪我一眼，插嘴说：“真讨厌。多管



闲事多受骗。”

隔了一会儿，我还是按捺不住好奇心，又开口问：“究竟什么地方在放炮？”

姐姐说：“上帝保佑这孩子！是水牢里在放炮！”听她的语气，不像是祈求上帝保佑我，而是祈求上帝快点惩罚我。

我瞅着乔说：“噢——噢！原来是水牢！再请问，水牢又是什么？”

姐姐简直要跺脚了：“这孩子，回答他一个问题，他马上就问你十个问题，水牢就是关犯人的船，停泊在沼泽地的对面。”

我心里焦急万分，却装出平静的样子搭讪道：“不知道关在水牢里的是什么人？为什么要关他们？”

姐姐受不了了，霍地站起来说：“我一手把你拉扯大，可不是让你来把人烦死的。关进水牢的都是些杀人犯、抢劫犯，这些人都是从小就爱乱说乱问，一步步走上邪道的。你还不给我快些滚到楼上去睡觉！”

姐姐从来不许我点着蜡烛上楼睡觉，因此我一路摸黑走上楼去，脑子里一阵阵刺痛。我知道水牢离家不远，显而易见，我正一步步朝那儿走去；胡说乱问是我走上邪道的开始，下面，我就该去偷乔太太的东西了。

那天夜里，我如果还合上过眼皮，那也无非是一合眼就影影绰绰觉得置身在波涛汹涌的河上，向水牢那边漂过去……

小窗户外边黑天鹅绒似的夜幕一透出灰蒙蒙的光亮，我马上起床，下楼。梯子上的每一条木板、木板上的每一条裂缝，似乎都在我背后叫喊：“捉贼啊！乔太太快起来啊！”

多亏巧逢佳节，厨房里贮藏的食品比平常丰富得多。我侧过半边身子，冷不防看见一只兔子倒悬在那里，好像在对我眨眼，我吓了一大跳。因为时间紧迫，我顾不得东挑西拣，随手偷了一点面包，一点干酪皮，半罐碎肉，统统和昨天晚上剩下来的那块面包一起包进一块大手帕里；从陶器酒坛里偷了些白兰地（我房间里恰好有个玻璃瓶。我从食橱内的一只水壶里倒了些水掺在白兰地中）；又偷了一块简直啃不下什么肉来的肉骨头，一个精美滚圆的猪肉馅饼。我本来不知道有这个馅饼，一时心血来潮，就爬上橱柜看看。但愿它不是姐姐准备马上吃的，失窃以后不会立刻被发觉。

厨房里有一扇门通向打铁间，我开了锁，拔了闩，走进打铁间，在乔放工具的地方拿了一把锉子，然后照原样把门锁好。

到了外边，我直奔大雾弥漫的沼泽地而去。

夜里下了霜。一早起来我就看见小窗户外边蒙着一层水气，仿佛有个妖怪整夜在那里哭个不停，把我的窗户当作了擦眼泪的手绢。

走到沼泽地上，雾更浓了。迷蒙之中，我只觉得一切景物都冲着自己扑过来，而不是我朝着什么目标奔过去。一个做贼心